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苏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联系人：孙一帆

联系方式：0512-65820250

联系地址：苏州市姑苏区解放东路600号

乙方（供应方）：常熟市东风船厂

联系人：石良保

联系方式：13182621682

联系地址：常熟市尚湖镇新巷村（1）包介村104号

依据甲方委托苏州合亿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政府采购（采购编号：JSZC-320500-SHYS-C2026-0008）第四标段的采购结果，确定乙方为本次成交供应商，现依照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标的物和合同价格组成

1.项目名称：2026年船艇大中修及坞检（第四标段）。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单艘船进厂后在45日历天内完成全部修理、具备换发船舶检验证书的条件（具体进厂时间由甲方通知）。

3.服务实施地点：乙方生产制造基地（需具备相应船坞、船台等设施）。

4.服务标准：按照每艘船的维修保养项目完成全船修理、具备换发船舶检验证书的条件、完成接送船工作以及不少于1年的售后技术支持。其中，完成接送船工作是指在维修过程中，每条船艇从甲方停泊地点到维修地点、从维修地点到甲方停泊地点间的往返接送由乙方负责，船艇航行过程中应满足最低配员要求及航行区域要求；不少于1年的售后技术支持是指，所修理项目的质保期为1年，自甲方验收通过时间起算，质保期内所修理项目需返厂维修的，由乙方负责提供往返接送船艇服务，不再额外增加服务费用。

5.质量要求：符合中国船级社（CCS）或船舶检验机构相关规范，以及《船舶修理技术标准》要求，确保船舶适航。接受甲方及船舶检验机构的全程监督检查，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

6.交接船舶方式：接甲方通知后，乙方负责安排驾驶人员到指定船舶停泊地

点接船，将船艇运送至乙方生产制造基地。船艇通过验收后，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将船艇运回至指定船舶停泊地点。

7.合同价款的组成：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叁拾玖万叁仟元整（¥393000.00），详见附件。合同价款包括在服务期内完成该项目所需的人工费、船舶修理费、配套设备购置费、运输费、售后服务及维护费、管理、保险、税金、利润、各种税费、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成交通知书；

2.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

3.采购文件；

4.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合同价格支付

1.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标段内船舶全部修理完成且通过验收后，甲方一次性支付该标段剩余款项。

2.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供以下资料：

（1）合格的发票；

（2）由甲乙双方签章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4.支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汇票或转账支票，具体支付方式甲方有权根据财务安排自主选择。

四.服务工作管理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的响应文件承诺执行。

五.验收

1.验收时间：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在合理时间内进行验收。

2.验收标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标准、采购文件要求、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进行验收。

3.本项目将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以及关于印发《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24]7号）文件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履约验收，确认验收合格的，将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合同是申请支付政府采购合同价款的必备资料。

六、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3 因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八、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甲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乙方提供服务，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3.乙方违约责任及违约金支付：

（1）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要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并按照逾期服务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超过【30】天的，甲方

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九、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因诉讼产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公证费、差旅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其他

乙方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保险种类由乙方自行选择）。

十二、附则

1.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一份。

2.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解释。

甲方（采购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6.5.13

乙方（供应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6.5.13

附件：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2026年船艇大中修及坞检
项目编号：	JSZC-320500-SHYS-C2026-0008
分包号：	采购包4
报价批次：	2
分包预算：	400000.00（元）
供应商名称：	常熟市东风船厂
大写金额：	叁拾玖万叁仟元整
小写金额：	393000.00（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2026年04月30日

4标段报价明细表

采购编号：JSZC-320500-SHYS-C2026-0008号　　分包号：4

船名	序号	报价内容	报价金额（元）	备注
苏交巡507	一	维修保养项目—船体部分		
	1	全船上排，全船外壳油漆磨损处补漆。	21000	
	2	全船电器线路检查（包含内外灯光、雨刮器、警报器等）。	1800	
	3	配置缆绳2根，洗船拖把2个，配置简易维修工具一套。	1200	
	4	机舱内外机舱精细保洁。	800	
	二	维修保养项目—轮机部分		
	1	主机常规保养，更换机油、机滤、空气滤芯、皮带。	8200	
	2	空调发电机常规保养。	4500	
	三	船舶接送	1500	
	四	船体上下排	2000	
	五	其他增配项目（主要包括完成满足换发船检证书要求的整改项目，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费用）	2000	该项报价为最高限价，结算该项费用时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若据实结算费用在完成船检整改项目后仍有结余，则可用作新增的不可预见项目修理。
	六	报价合计	43000	
	一	维修保养项目—船体部分		
	1	全船上排内外除锈油漆，艏装部分面漆修补并喷漆。	35000	
	2	左右舷边铁包边修复，橡皮靠换新。	2500	
	3	船舱内窗帘全部换新，木地板保养刷漆，驾驶室办公桌和两边坐位全部换新。	5000	
	4	船上外部舷灯全部换新，雨刮器换新。	2000	
	5	旗杆更换。	300	

苏交巡0510	6	配灭火器4个，缆绳4根，洗船拖把4个，热水瓶4个。	2000	
	7	船名为苏交巡0510，仿宋体深蓝色并贴印交通运输执法。	1800	
	二	维修保养项目—轮机部分		
	1	主机三级保养，更换机油及机油滤芯、柴油滤芯，更换空气滤芯，主机外表面清洁。	4500	
	2	主机水箱（热交换器）器清洗，更换防冻液，更换主机皮带及主机所有软管，清洁海底门滤网。	3000	
	3	发电机组更换机油、机滤、柴滤、空滤。	4200	
	4	齿轮箱拆解检修，更换摩擦片、机油及滤清器。	3500	
	5	更换舵机液压油及滤清，清洁海底阀。	2300	
	6	尾轴拆检校调，更换内外铜套、油封、水封润滑油等，螺旋桨检查校正。	5500	
	7	舵杆轴承及水封更换，液压顶杆油封更换。	2800	
	8	机舱底部清洁油漆。	1600	
	三	船舶接送	1800	
	四	船体上下排	4000	
	五	其他增配项目（主要包括完成满足换发船检证书要求的整改项目，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费用）	4000	该项报价为最高限价，结算该项费用时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若据实结算费用在完成船检整改项目后仍有结余，则可用作新增的不可预见项目修理。
	六	报价合计	85800	
	一	维修保养项目—船体部分		
	1	全艇上排除锈内外油漆，舾装部分面漆修补并喷漆。	35000	
	2	驾驶室顶棚换铝塑板。	2500	

苏交巡0515	3	艇首整形，船舷护目整形修复，右舷船首靠把加固，右后缆桩整形。	3000	
	4	驾驶室台线路整理。	1800	
	5	船艇前舱右前顶外部整形油漆。	1500	
	6	绳子增加2根、拖把1把。	800	
	7	常用工具配备一套、灭火器4只，救生衣4件。	1400	
	8	船名为苏交巡0515，仿宋体深蓝色，并贴印交通运输执法。	1800	
	二	维修保养项目—轮机部分		
	1	主机三级保养（拆检更换活塞、活塞环、气门及导管），更换机油及机油滤芯、柴油滤芯，更换空气滤芯。主机外表面清洁。	8000	
	2	发电机组更换机油、机滤、空滤及柴滤。	4200	
	3	主机油泵调校，喷油嘴校正。	2300	
	4	更换主机、齿轮箱所有橡胶软管及卡箍，更换水泵、发电机及液压泵皮带，再备各2根。	1600	
	5	尾轴拆检校调，更换内外铜套、油封、水封等，螺旋桨检查校正。	5500	
	6	齿轮箱拆解检修，更换滤清器及机油，更换摩擦片。	3500	
	7	舵封、轴承更换。	2000	
	8	油门铅丝、排挡铅丝更换。	1200	
	9	更换启动及日用电瓶。	6500	
	三	船舶接送	1800	
	四	船体上下排	4000	
	五	其他增配项目（主要包括完成满足换发船检证书要求的	4000	该项报价为最高限价，结算该项费用时不能超过最高

		整改项目，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费用）		限价：若据实结算费用在完成船检整改项目后仍有结余，则可用作新增的不可预见项目修理。
	六	报价合计	92400	
苏交巡0527	一	维修保养项目—船体部分		
	1	全船油漆。	38000	
	2	舵机检查。	2500	
	3	全船电路检查、维修。	1800	
	4	全船信号灯检查、维修。	1500	
	5	更换雨刮片。	300	
	二	维修保养项目—轮机部分		
	1	更换机油和机油滤清器，防冻液管路检查。	5500	
	2	空气滤清器的主滤芯保。	2600	
	3	更换主机发电机磨损部件，水泵皮带。	5000	
	4	清洗燃油柜、海底阀。	1500	
	5	液压舵检查，跟换添加液压油。	2200	
	6	更换艉轴油封、舵油封。	4800	
	7	电瓶检查保养。	1000	
	8	检查空调氟利昂，空调清洗。	800	
	9	主机发电机保养。	4500	
	三	船舶接送	2000	
	四	船体上下排	6000	
	五	其他增配项目（主要包括完成满足换发船检证书要求的整改项目，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费用）	4000	该项报价为最高限价，结算该项费用时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若据实结算费用在完成船检整改项目后仍有结余，则可用作新增的不可预见项目修理。

	六	报价合计	84000	
苏交执法苏002	一	维修保养项目—船体部分		
	1	全艇上排除锈内外油漆，舾装部分面漆修补并喷漆。	36000	
	2	绳子增加2根、拖把1把。	800	
	3	苏交执法苏002仿宋体深蓝色，并贴印交通运输执法。	1800	
	二	维修保养项目—轮机部分		
	1	主机三级保养，更换机油及机油滤芯、柴油滤芯，更换空气滤芯。主机外表面清洁。	9500	
	2	发电机组更换机油、机滤、空滤及柴滤。	4500	
	3	右机水箱需要试压，有慢漏防冻液的情况。	1500	
	4	更换水泵、发电机及液压泵皮带，再备各两根。清洁海底门。	2800	
	5	尾轴拆检校调，更换内外铜套、油封、水封等，螺旋桨检查校正。	8500	
	6	齿轮箱更换滤清器及机油。	3600	
	7	舵封、轴承更换。	3000	
	三	船舶接送	1800	
	四	船体上下排	4000	
	五	其他增配项目（主要包括完成满足换发船检证书要求的整改项目，以实际发生为准，据实结算费用）	4000	该项报价为最高限价，结算该项费用时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若据实结算费用在完成船检整改项目后仍有结余，则可用作新增的不可预见项目修理。
	六	报价合计	81800	
		4标段代理服务费	6000	
汇总		**总计报价**	393000.00	